

日知錄

第八冊

日知錄集釋卷十二

崑山顧炎武著

嘉定後學黃汝成集釋

財用

古人制幣以權百貨之輕重錢者幣之一也將以導利而

專

布之上下非以爲人主之私藏也食貨志言民有餘則輕之故人君斂之以輕民不足則重之故人君散之以重凡

輕重斂散之以時則準平使萬室之邑必有萬鍾之臧臧

繼千萬千室之邑必有千鍾之臧臧繼百萬

原注孟康曰繼錢貫也

齊武帝永明五年九月丙午詔以粟帛輕賤工商失業良

由園法久廢上幣稍寡可令京師及四方出錢億萬糴米

穀絲綿之屬其和價以優黔首

原注南齊豫章王嶷鎮荊州以穀過賤聽民以米當

口錢優評斛一百優
評者增價而取之

唐憲宗時白居易策言今天下之錢

日以減耗或積於內府或滯於私家若復日月徵收歲時
輸納臣恐穀帛之價轉賤農桑之業益傷十年以後其弊
必更甚於今日而元和八年四月敕以錢重貨輕出內庫
錢五十萬貫令兩市收買布帛每端匹視舊估加十之一
十二年正月又敕出內庫錢五十萬貫令京兆府揀擇要
便處開場依市價交易今日之銀猶夫前代之錢也乃歲
歲徵數百萬貯之京庫而不知所以流通之術於是銀之
在下者至於竭涸而無以繼上之求然後民窮而盜起矣
單穆公有言絕民用以實王府猶塞川原而爲潢汙也自
古以來有民窮財盡而人主獨擁多藏於上者乎此無他

不知錢幣之本爲上下通共之財而以爲一家之物也詩

曰不弔昊天不宜空我師有子曰百姓不足君孰與足古

人其知之矣胡氏曰周之泉府漢之平準宋之均輸市易

泉府者物之不售以官斂之然後民無滯貨非以賤故買

之也物不時得有以資之然後民無乏用非以貴故賣之

也斂之使無滯資之使無匱皆非牟利也皆以爲民也平

準者以京師官分主郡國物郡國亦各有官輸其物京師

郡國之官伺其賤京師之官伺其貴使富商大賈無所牟

大利而物賈不至騰踊雖與商賈爭利是其隱衷而禁物

騰踊尚美其名均輸者上供物也市易者民間一絲一粒一瓦

以內府錢貨籠于諸路籠于京師使民間一絲一粒一瓦

一椽非官莫售非官莫粥又以抵當法貸之而貴以息民

所不堪督以重法不避股下之名不厭爭利之壑矣此三

法同異之辨不可不知也姚刑部曰世言司馬子長因已

被罪于漢不能自贖發憤而傳貨殖余謂不然蓋子長見

其時天子不能以寧靜淡薄先海內無校于物之盈絀而

以制度防禮俗之末流乃令其民仿效淫侈去廉恥而逐

利資賢士困于窮約素封僭于君長又念里巷之徒逐取

什一行至猥賤而鹽鐵酒酤均輸以帝王之富親細民之

役爲足羞也故其言曰善者因之其次利道之又次教誨之整齊之夫以無欲爲心以禮教爲術人胡弗安國奚不富若乃懷貪欲以競黔首恨焉思所勝之用刻剝聚斂無益習俗之靡使人徒自患其財懷促促不終日之慮戶亡積貯物力凋敝大亂之故由此始也故議其賤以繩其貴察其俗以見其政觀其靡以知其敝此蓋子長之志也且夫人主之求利者固極哉方秦始皇統一區夏鞭笞夷蠻雄略震乎當世及其伺晚牧長寡婦之資奉匹夫匹婦而如恐失其意促訾啜汁之行士且羞之矧天子之貴乎嗚呼蔽于物者必逆于行其可慨矣夫

財聚於上是謂國之不祥不幸而有此與其聚於人主無寧聚於大臣昔殷之中年有亂政同位具乃貝玉總於貨寶貪濁之風亦已甚矣有一盤庚出焉遂變而成中興之

治及紂之身用又讐斂鹿臺之錢鉅橋之粟聚於人主

原注

史記殷本紀厚賦稅以實鹿臺之錢而前徒倒戈自燔之禍至矣故堯之禪

舜猶曰四海困窮天祿永終而周公之繫易曰渙王居无

管子曰與天下同利者天下持之擅天下之利者天下

謀之嗚呼崇禎末年之事可爲永鑒也已後之有天下者

其念之哉

楊氏曰崇禎之末有云見銀尙有數十庫者有云其說不者案御史曰理財者使所入足供所

出而已

承平日久供億浩繁損上益下之念無日不厯宸衷而量入爲出之規尙似未籌乎至計禮曰財用

足故

百志成若少有窘乏則蠲徵平賦恤災厚下之大政

俱不得

施遲之又久則一切苟且之法隨之以起此非天

下之小

故也大學之言理財曰生曰食曰爲曰用夫生與

爲事屬

乎下者也今天下之人皆知致力上不過董其綱

紀而已

食與用權操乎上者也非通各直省爲計疏內稱每

年之通

俾寬然有餘不可頃見臺臣請定會計疏內稱每

年所入

三千六百萬出亦三千六百萬食不可謂寡矣又

直隸修

水利部臣至請捐道府大員用不可謂舒矣臣觀

往古承

平之餘每以乏財爲患其時之議不過曰汰冗兵

省冗員

行節儉今行伍無虛籍廩給無枝官宮府無妄費

是節之

無不至也過此則刻覈客嗇矣唐宋之稅糧有上

供有送

使有畱州催科有破分卽明萬國以前征追亦止

以八九

分爲準至張居正當國乃以十分考成今直省錢

糧俸餉

之外存畱至少而且地丁有耗羨關稅有盈餘鹽

課有溢額是取之亦無不至也過此則爲橫征暴斂矣然
就今日計之則所入僅供所出就異日計之則所入殆不
足供所出以則所入僅供所出就異日計之則所入殆不
源節流之法爲萬世無弊之方是爲失時以臣等身荷
厚恩備官臺省而不能少竭涓埃協贊遠謨是爲負國
雖其事至重斷非舛昧之見所能周悉然事無有要于此
者固不能默而息也以臣之計一曰開邊外之屯田以養
閒散一曰給數年之俸餉散遣漢軍一曰改捐監之款項
以充公費三者行而後良法美意可得而舉也何也臣聞
宋太祖之有天下也舉中國之兵只十六萬至英宗治平
年間至百二十萬國力爲之耗竭神宗思革其弊于是王
安石行保馬之法以汰兵行市易免役之法以生財而國
事已去明之宗枝不仕不農仰給宗祿至中葉以後乃其
篷而居分餅而食男四十不得娶女三十不得嫁何也力
不足以給之也今滿洲蒙古漢軍各有八旗其丁口之蕃
昌視順治之時蓋一衍爲十而生計之艱難視康熙之時
已十不及五而且仰給于官而巳局于五百里之內而
不使出則將來上之弊必如北宋之養兵下之弊亦必如
有明之宗室此不可不籌通變者也臣竊以滿洲閑散及
漢軍八旗皆宜設法安頓查沿邊一帶至奉天等處多水
泉肥美之地近日廷臣如顧琮等俱曾請開墾請遣有幹
略之大臣前往分道經理果有可屯之處特發帑金

爲之建堡墩起屋廬置耕牛農具令各旗滿洲除正身披
甲在京當差外其家之次丁餘丁力能耕種者令前往居
住其所耕之田卽付爲永業分年扣完工本此外更不升
科惟令其農隙操演則數年之後皆成勁卒復可資滿洲
之生計其逐年發往軍臺之人養贍蒙古徒資靡費莫若
令其分地捐資效力此後有願往者合其陸續前往此安
頓滿洲閒散之法也至漢軍八旗已奉有聽其出旗之
旨以定例太拘有力願出者爲例所格例許出者多無
力之人恐出旗後無以爲生以故散遣寥寥今請不論其
家之出仕與否概許出旗其家見任居官者各給以三年
之俸銀其無居官者統給以六年之餉銀其家產許之隨
帶任其自便蓋彼在旗百年勢難徒手而去若許帶家產
又有并給三年六年之俸餉將此一項經營亦可敵每年
所給之餉則貧富各不失所而五年以後國帑之節省無
窮卽一時不能盡給分作數年以次散遣帑藏亦不至太
絀其都統以下章京以上等官各按品級陸續改補總旗
提鎮將弁此安頓漢軍之法也臣又按康熙年間法制
之大利其在今日亦天下之大弊也往者康熙年間法制
寬略州縣于地丁之外私徵火耗其陋規匿稅亦未盡剔
釐上司于此分肥京官于此勒索遊客于此染指分肥則
與爲蒙蔽勒索則與爲游揚染指則與交通關說致貪風
未泯帑庾多虧自耗羨歸公之後一切弊竇悉滌而清之

是爲大利然向者本出私徵非同經費其端介有司不肯妄取上司亦不敢強其賢且能者則能以地方之財辦地方之事故康熙年間之循吏多實績可紀而財用亦得流通自歸公之後民間之輪納比于正供而絲毫之出納悉操內部地丁之公費除官吏養廉之外既無餘剩官吏之養廉除分給幕客家丁之脩脯工資事上接下之應酬與馬蔬薪之繁費此外無餘剩每地方有應行之事應興之役捐已資既苦貧窶請公帑實非容易于是督撫止題調屬員便爲整頓地方矣不問其興利除弊也州縣止料理案牘便爲才具兼優矣不問農桑教養也臣不敢泛引請以近事之確鑿有據者言之足民莫大于墾荒而廣東一省荒田至二萬頃無有過而問也足民莫大于水利而西北各省水道從無疏濬陝西鄭白二渠昔人云溉田六萬頃今湮塞不及畝百餘頃湖廣出米接濟東南而湖岸之堤工派官派民究無長策也足民莫大于平糶而貴糶則時價不得平賤糶則採買無所出紛紜議論究無定局也而他可知矣此皆由于一絲一忽悉取公帑有司每辦一事上畏戶工二部之駁詰下畏身家之賠累但取其事之美觀而無實濟者日奔走之以爲勤故曰此天下之大弊也夫生民之利有窮故聖人之法必改今耗羨歸公之法勢無可改惟有爲地方別立一公項俾任事者無財用窘乏之患而後可課以治效之成臣請將常平倉儲仍照舊

例辦理其捐監一項留充各省之公用除官俸兵餉之類
照常動用正項其餘若災傷之有拯恤孤貧之當養贍河
渠水利之當興修貧民開墾之當借給工本壇廟祠宇橋
梁公廨之當修治採買倉穀之價值不敷皆于此項動給
以本地之財供本地之用如有大役大費則督撫合全省
之項而通融之又有不足則移鄰省之督撫內部不必重
察之權屬之司道其核減之權操之督撫內部不必重加
切核則經費充裕節目疏闊而地方之實政皆可舉行或
疑復採買則穀貴不知常平之行二十年矣最爲良法前
者採買與收捐並行又值各省俱有荒歉賑貸告糴雜然
並舉故穀貴非一常平之買補可致穀貴也且捐監一項
或銀粟兼收或豐收本色歉收折色皆可以調劑常平之
不逮也或疑此項不歸正供有司必多侵蝕浮冒不知巧
黷之夫雖正供亦能耗蠹廉謹之士雖暗昧不敢自欺設
官分職付以人民只可立法以懲貪不可因噎而廢食唐
人減劉晏之船料而漕運不繼明人以周忱之耗米歸爲
正項致逋負百出路多餓殍大國不可以小道治善理財
者固不如也此捐監之宜充公費也三法旣行則度支
有定他如關稅鹽課之溢額皆可量加裁減以裕民力經
費有資則如好善樂施之類皆可永行停止以清仕路民
力裕則教化之行仕路清則風俗正教化行而風俗正
皇上以敬勤之身總其綱紀鞏固靈長之業猶泰山而四

維之也臣日夜思維以爲
當今之要務無急于此者

唐自行兩稅法以後天下百姓輸賦於州府一曰上供二

曰送使三曰留州

原注舊唐書裴垍傳

新唐書食貨志

元稹狀言臣伏準前後制敕及每歲旨條兩稅留州留使錢外加率一錢一物州府

長吏竝同枉法計贓仍令出使御史訪察聞奏

及宋太祖乾德三年詔諸州支度經費外凡金帛悉送闕下無得

占留

原注宋史食貨志

白此一錢以上皆歸之朝廷而簿領纖悉

特甚於唐時矣然宋之所以愈弱而不可振者實在此

原注

宋史言宋聚兵京師外州無留財天下支川悉出三司故其費浸多

昔人謂古者藏富於民

自漢以後財已不在民矣而猶在郡國不至盡輦京師是

亦漢人之良法也後之人君知此意者鮮矣

自唐開成初歸融爲戶部侍郎兼御史中丞奏言天下一

家何非君土中外之財皆陛下府庫而宋元祐中蘇轍爲

戶部侍郎則言善爲國者藏之於民其次藏之州郡州郡

有餘則轉運司常足

原注猶今之布政司

轉運司既足則戶部不困

自熙寧以來言利之臣不知本末欲求富國而先困轉運

司轉運司既困則上供不繼上供不繼而戶部亦憊矣兩

司既困

楊氏曰兩司者轉運戶部

雖內帑別藏積如丘山而委爲朽壤

無益於算也是以仁宗時富弼知青州朝廷欲輦青州之

財入京師弼上疏諫金世宗欲運郡縣之錢入京師徒單

克寧以爲如此則民間之錢益少亦諫而止之以余所見

有明之事盡外庫之銀以解戶部蓋起於末造而非祖宗

之制也王士性廣志繹言天下府庫莫盛於川中余以戊

子典試於川詢之藩司庫儲八百萬

原注銀兩之數

卽成都重慶

等府俱不下二十萬順慶亦十萬蓋川中無起運之糧而專備西南用兵故也兩浙賦甲天下余丁亥北上滕師少松爲余言癸酉督學浙中藩司儲八十萬後爲方伯止四十萬今爲中丞藩司言不及二十萬矣十年之間積貯一空如此及余己丑參政廣西顧臬使問自浙糧儲來詢之則云浙藩今已不及十萬也廣西老庫儲銀十五萬不敷每歲以入爲出耳余甲午參政山東藩司亦不及二十萬之儲庚辰入滇滇藩亦不滿十萬與浙同每歲取礦課五六萬用之今太倉所蓄亦止老庫四百餘萬有事則取諸太僕寺余乙未貳卿太僕時亦止老庫四百萬每歲馬價不

足用則取之草料蓋十年間東倭西噶所用於二帑者踰二百萬故也其所記萬厯時事如此至天啟中用操江范濟世之奏一切外儲盡令解京而搜括之令自此始矣今錄上諭全文於此俾後之考世變者得以覽焉天啟六年四月七日上諭工部都察院朕思殿工肇興所費宏鉅今雖不日告成但所欠各項價銀已幾至二十萬況遼東未復兵餉浩繁若不盡力鉤稽多方清察則大工必至乏誤而邊疆何日敕寧殊非朕仰補三朝闕典之懷亦非臣下子來奉上之誼也朕覽南京操江憲臣范濟世兩疏所陳鑿鑿可據其所管應天揚州府等處庫貯銀兩前已有旨盡行起解到京之日照數察收似此急公徇上之誠足爲

大小臣工模範使天下有司皆同此心朕何憂乎鼎建之
殷繁軍餉之難措哉范濟世所奏奉旨已久其銀兩何尙
未解到爾工部都察院卽行文速催以濟急用且天之生
財止有此數旣上不在官又下不在民豈可目擊時艱忍
置之無用之地朕聞得鹽運司每年募兵銀六千兩實收
在庫約有二十餘萬兩又鹽院康丕揚在任一文未取每
年加派銀一萬約有二十餘萬兩又故監魯保遺下每年
餘銀四萬兩約有四十餘萬兩連前院除支銷費過餘銀
約有八十餘萬兩刷卷察盤可據又南太僕寺解過馬價
餘銀二十六萬兩見寄在應天等府貯庫又戶科貯庫餘
銀約有七萬兩寄收應天府又操江寄十四府餘銀約有

十萬兩又操江寄貯揚州鎮江安慶三府備倭餘銀約有三十餘萬兩北道刷卷御史可據已上七宗俱當遵照范濟世所奏事例徹底清察就著南京守備內臣劉敬楊國瑞亟委廉幹官胡良輔劉文耀會同該部院撫按官著落經管衙門察核的確速行起解有敢推避嫌怨隱匿稽遲懷私抗阻者必罪有所歸如起解不完則撫按等官都不許考滿遷轉劉敬等亦不許扶同蒙蔽執法徇私必須殫力急公盡心搜括庶大工邊務均有攸賴國家有用之物不至爲貪吏侵漁昭朕裕國恤民德意又聞南京內庫祖宗時所藏金銀珍寶皆爲魏忠賢矯旨取進先帝諭中所云將我祖宗庫貯傳國奇珍異寶盜竊幾至一空者不知

其歸之何所自此搜括不已至於加派加派不已至於捐

助以訖於亡繇此言之則搜括之令開於范濟世成於魏

忠賢而外庫之虛民力之匱所繇來矣原注崇禎元年六月奉旨范濟世阿

逢逆瑞妄報操銀貽害地方著冠帶閒住以英明之主繼之而猶不免乎與亂

同事然則知上下之爲一身中外之爲一體者非聖王莫

之能也傳曰長國家而務財用者必自小人矣豈不信夫

胡氏曰唐以諸州之賦折而三之其一上供其一送使其

一留州送使留州皆給有司之費天子至封君湯沐邑皆各有私

奉養不領于天子之經費即其法也唐之山川諸賦頗入

天子矣故以免庸之錢當古者湯沐之費以畀有司不如

此不足室貪墨而養其廉亡何德宗之時李泌請留州之

外悉輸京師元友直勾檢諸道稅外物悉入戶部其後裴

泊又以送使之財悉爲上供上供頗益而不加賦當時以

爲善政其實彼此易名皆使上供益豐州支益微徒知財

利之權宜筦于上不復分別備力之錢義當于下也且又